產品資料概要

中國平安資产管理（香港）
PING AN OF CHINA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中國平安精選投資基金系列 -
中國平安精選人民幣債券基金

2026年8月

- *本概要向閣下提供有關中國平安精選人民幣債券基金（「子基金」）的重要資料。*
- *本概要是銷售文件的一部分，並必須與中國平安精選投資基金系列的說明書一併閱讀。*
- *閣下不應單憑本概要投資於本產品。*

資料便覽

基金經理：	中國平安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受託人：	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	
託管人：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易頻密程度：	每日	
基礎貨幣：	人民幣	
派息政策：	累積類別：並無向單位持有人派息。	
	A類人民幣、A類港元、A類美元、A類英鎊、A類歐元及A類澳元：按基金經理酌情決定，每半年（即每年的6月及12月，以有關類別的類別貨幣派息）。	
	A類人民幣（每月派息）、A類港元（每月派息）及A類美元（每月派息）：按基金經理酌情決定，每月以有關類別的類別貨幣派息。	
	股息可從資本中支付，將導致每單位資產淨值（「**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一年的常規開支：	A類人民幣：	1.28%*
	A類港元：	1.30%*
	A類美元：	1.29%*
	A類英鎊：	1.30%**
	A類歐元：	1.30%**
	A類澳元：	1.30%**
	A類人民幣（每月派息）：	1.30%*
	A類港元（每月派息）：	1.30%*
	A類美元（每月派息）：	1.30%*
	A類（累積）人民幣：	1.28%**
	A類（累積）港元：	1.30%*
	A類（累積）美元：	0.68%*
	A類（累積）英鎊：	1.30%**
	A類（累積）歐元：	1.30%**
	A類（累積）澳元：	1.30%**
本子基金的財政年度終結日：	6月30日	

* 該等類別的常規開支是根據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的實際支出計算得出，不包括此期間的交易成本及已實現/未實現的匯兌損益。此數據有機會每年更改。
** 此未推出或最近推出類別的估計數字為於12個月期間內應向該子基金類別收取的估計常規開支總額，以佔該子基金類別於同期的估計平均資產淨值的百分比表示。類別推出後，實際數字可能會有所不同，而有關數字可能會按年變動。

最低投資額：	A類人民幣：	人民幣10,000元
	A類港元：	10,000港元
	A類美元：	1,000美元
	A類英鎊：	1,000英鎊
	A類歐元：	1,000歐元
	A類澳元：	1,000澳元
	A類人民幣（每月派息）：	人民幣10,000元
	A類港元（每月派息）：	10,000港元
	A類美元（每月派息）：	1,000美元
	A類（累積）人民幣：	人民幣10,000元
	A類（累積）港元：	10,000港元
	A類（累積）美元：	1,000美元
	A類（累積）英鎊：	1,000英鎊
	A類（累積）歐元：	1,000歐元
	A類（累積）澳元：	1,000澳元
最低持有額：	所持單位最低總值：	
	A類人民幣：	人民幣10,000元
	A類港元：	10,000港元
	A類美元：	1,000美元
	A類英鎊：	1,000英鎊
	A類歐元：	1,000歐元
	A類澳元：	1,000澳元
	A類人民幣（每月派息）：	人民幣10,000元
	A類港元（每月派息）：	10,000港元
	A類美元（每月派息）：	1,000美元
	A類（累積）人民幣：	人民幣10,000元
	A類（累積）港元：	10,000港元
	A類（累積）美元：	1,000美元
	A類（累積）英鎊：	1,000英鎊
	A類（累積）歐元：	1,000歐元
	A類（累積）澳元：	1,000澳元
最低贖回額：	所贖回單位最低總值：	
	A類人民幣：	人民幣10,000元
	A類港元：	10,000港元
	A類美元：	1,000美元
	A類英鎊：	1,000英鎊
	A類歐元：	1,000歐元
	A類澳元：	1,000澳元
	A類人民幣（每月派息）：	人民幣10,000元
	A類港元（每月派息）：	10,000港元
	A類美元（每月派息）：	1,000美元
	A類（累積）人民幣：	人民幣10,000元
	A類（累積）港元：	10,000港元
	A類（累積）美元：	1,000美元
	A類（累積）英鎊：	1,000英鎊
	A類（累積）歐元：	1,000歐元
	A類（累積）澳元：	1,000澳元

子基金是甚麼產品？

中國平安精選人民幣債券基金是中國平安精選投資基金系列的子基金。中國平安精選投資基金系列是一個根據於2011年4月11日簽訂的信託契據成立的香港註冊傘子架構單位信託基金，受香港法律管轄。

目標及投資策略

目標

子基金尋求透過主要投資於人民幣計價定息或浮動收益投資，以提供包含利息收入和資本增長的總回報。

其主要投資（即資產淨值的70%至100%）人民幣計價工具，包括固定收益工具、資產抵押證券（誠如本分節最後一段所載的限制，即資產淨值的30%）、可轉換債券、商業票據及短期匯票及票據（「**收益工具**」）。子基金的非人民幣計價資產佔其淨外匯投資最多30%。因此，子基金最多可將其資產淨值的30%投資於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價的收益工具。

子基金可投資 (i) 通過債券通及／或境外投資者准入機制在中國境內及 (ii) 在離岸市場發行及分銷的人民幣計價收益工具，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的點心債券及台灣的寶島債等。

人民幣計價收益工具可由政府、半官方組織、金融機構、跨國組織、地方政府融資平台（定義見下文）及其他公司發行。人民幣計價收益工具的發行人可於或並非於中國內地成立或註冊成立。

子基金可投資於中國內地或境外發行的人民幣計值存款，包括但不限於銀行存款證、銀行存款及存放於認可財務機構的議定定期存款。

子基金最多可將其資產淨值的30%投資於低於投資級別或無評級的固定收益工具。就子基金而言，被評級為「低於投資級別」的固定收益工具定義為 (a) 於中國境內被中國當地信貸評級機構評為BB+級或以下；及 (b) 於中國境外被國際認可信貸評級機構（例如標準普爾、穆迪及／或惠譽）評為BBB-／Baa3級以下的固定收益證券（或其發行人）；及「無評級」固定收益工具定義為該證券本身或其發行人均沒有信貸評級的固定收益證券。除上文所述者外，子基金對收益工具投資沒有其他信貸評級要求。

子基金最多可將其資產淨值的30%投資於具有虧損吸收功能（「**具有虧損吸收功能**」）的債務工具，包括應急可轉換債券證券、次級債務、二級資本及額外一級資本等。發生觸發事件時，該等工具可能被應急減值或應急轉換為普通股。

子基金最多可將其資產淨值的100%投資於由單一主權發行人（即中國）（包括其政府、半官方實體、中央銀行、公共及／或地方機構）發行及／或擔保的債務證券，而其目前被國際認可信貸評級機構評為「投資級別」。該等投資乃基於基金經理的專業判斷而作出，符合投資者的最佳利益，其投資的理由可能包括看好主權發行人／對主權發行人正面的看法，評級提升的潛力以及由於評級變動導致該等投資價值的預期變化。

子基金可將金融衍生工具用於對沖或非對沖（即投資）目的，包括外匯衍生工具（例如遠期及掉期）、信貸衍生工具（例如信貸違約掉期、總回報掉期、結構性票據等），惟於衍生工具的投資淨額以子基金資產淨值的50%為限。

基金經理可代表子基金訂立最多達子基金資產15%的證券借貸交易、回購交易、按場外交易基準進行的反向回購交易（統稱「**證券融資交易**」）及其他類似的場外交易。

子基金最多可將其資產淨值的30%投資於 (1) 城投債，即由內地的地方政府融資平台（「**地方政府融資平台**」）於中國內地上市債券及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的債務工具，及／或 (2) 抵押及／或證券化產品，例如資產抵押證券、按揭抵押證券及資產抵押商業票據。此等地方政府融資平台是由地方政府及／或其關聯人士為公共投資或基礎設施項目籌措資金而成立的獨立法律實體。

下表為子基金的指示性投資分配說明。投資者應注意，基金經理可於考慮日後的當時市場情況後隨時調整有關分配（在下表所示既定限額內），而不再作通知。

工具類型	佔子基金價值的指示性百分比
政府證券和半政府機構證券	最多100%
由具規模的金融機構及公司實體發行的債項	最多70%

策略

基金經理透過積極管理人民幣計價收益工具附帶的主要風險：存續期、年期結構、行業分配、產品選擇及信貸評級（如適用）以取得投資回報。

基金經理將按照對全球及中國的宏觀經濟週期、財政政策及貨幣政策的預期而利用人民幣利率一般水平的預期變化來設置投資組合。投資組合將由不同到期日和信貸質素的人民幣計價收益工具及銀行存款組成，以及投資組合中的每一種工具均會根據廣泛的內部及外部基本因素研究來選擇。

使用衍生工具

子基金於衍生工具的投資淨額最高可為子基金資產淨值的50%。

子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請參閱說明書以瞭解風險因素等詳情。

1. 投資風險

子基金投資組合的價值可能因以下任何關鍵風險因素而下降，因此閣下於子基金的投資可能會遭受損失。概不保證可收回本金。

2. 與債務證券有關的風險

信貸／交易對手風險：子基金面臨其可能投資的債務證券發行人的信貸及違約風險。

利率風險：投資於子基金須承受利率風險。一般而言，當利率下跌時，債務證券的價格會上升，而當利率上升時，債務證券的價格會下跌。

波動性及流動性風險：與發展較成熟的市場相比，中國內地市場債務證券的波動性較高及流動性較低。在該等市場買賣的證券的價格可能反覆不定。該等證券的買賣差價可能頗大，子基金可能承擔重大交易成本。

評級下調風險：債務工具或其發行人的信貸評級其後或會遭下調。倘出現評級下調，子基金的價值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基金經理未必可以出售評級下調的債務工具。

主權債務風險：子基金投資於由政府發行或擔保的證券或須承受政治、社會及經濟風險。在不利的情況下，主權發行人未必能夠或願意償還到期本金及／或利息，或可能要求子基金參與重組該等債務。在主權債務發行人違約的情況下，子基金可能蒙受巨額損失。

與抵押及／或證券化產品有關的風險：子基金投資的以資產為基礎的證券可能非常缺乏流動性，並且容易出現大幅價格波動。與其他債務證券相比，此等工具可能承受更大的信貸、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該等證券經常面臨延期及提早贖回風險以及無法滿足相關資產支付義務的風險，這可能對證券的回報造成不利影響。

估值風險：子基金的投資估值可能涉及不確定性及屬判斷性的決定。倘證實有關估值不正確，則子基金資產淨值的計算可能受到影響。

*信貸評級風險：*信貸評級機構授予的信貸評級存在局限，且並非於所有時間均保證該證券及／或發行人的借貸能力。

信貸評級機構風險：中國內地的信貸評估制度及中國內地所採用的評級方法可能與其他市場所採用者有所不同。因此，由中國內地評級機構給予的信貸評級未必可與其他國際評級機構所給予的評級直接比較。

可轉換債券風險：可轉換債券為債務及權益的混合體，容許持有人於指定未來日期轉換為發行債券的公司的股份。因此，與直接債券投資相比，可轉換債券將面對權益變動及較大波動的風險。可轉換債券投資須承受可與直接債券投資相比的相同利率風險、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及提早贖回風險。

與城投債有關的風險：城投債乃由地方政府融資平台發行，此類債券通常並非由中國內地的地方政府或中央政府擔保。倘地方政府融資平台違約，未能支付城投債的本金或利息，則子基金可能遭受重大損失，以及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點心債券市場風險：點心債券市場仍相對較小，使其較容易面臨波動及流動性不足。倘頒布任何局限或限制發行人通過發行債券籌集人民幣的能力的新規定，及／或有關監管機構撤銷或暫停開放離岸人民幣市場，則點心債券市場的運作以及新發行債券可能會受到干擾，從而導致子基金的資產淨值下降。

與評級低於投資級別或無評級的債務工具有關的風險：子基金可投資評級低於投資級別或無評級的債務證券。與高評級債務證券相比，此類證券一般流動性較低、波動性較高以及本金及利息損失風險較大。

3. 與債券通及境外投資者准入機制有關的風險

透過債券通及／或境外投資者准入機制投資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面對監管風險及例如波動性風險、流動性風險、結算及交易方風險等各種風險，以及通常適用於債務證券的其他風險因素。有關透過債券通及／或境外投資者准入機制投資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的相關規則及規例可能變更，而有關變更可能具追溯效力。倘有關中國內地當局暫停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的開戶或買賣，子基金投資於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的能力會受到不利影響。在此情況下，子基金達致其投資目標的能力將受到負面影響。

4. 集中風險

子基金的投資集中於人民幣收益工具及中國。子基金的價值與較分散投資組合的基金相比可能波動更大。子基金的價值可能更易受到影響中國市場的不利經濟、政治、政策、外匯、流動性、稅項、法律或監管事件的影響。

5. 與具有虧損吸收功能投資有關的風險

與傳統債務工具相比，具有虧損吸收功能的債務工具承受更大的風險，由於此類工具在發生若干先前定義的觸發事件（例如，當發行人接近或處於無償債能力或發行人的資本比率降至某一水平）時，通常面對減值或轉換為普通股的風險，此等情況很可能超出發行人的控制範圍。該等觸發事件複雜及難以預測，而且可能導致該等工具的價值顯著或完全下降。倘發生觸發事件，整個資產類別可能出現潛在價格骨牌效應及波動。具有虧損吸收功能的債務工具亦可能面臨流動性、估值及行業集中風險。

子基金可投資於非常複雜且高風險的應急可轉換債務工具。發生觸發事件時，應急可轉換債務工具可轉換為發行人的股份（可能以折扣價），或價值可能永久地減記為零。應急可轉換債務工具的票息支付為酌情決定，而且發行人可於任何時候，因任何原因，並於任何時限內取消派息。

6. 新興市場風險

子基金投資於新興市場，可能涉及在投資於發展較成熟市場一般不會涉及的額外風險及特殊考慮因素，例如流動性風險、貨幣風險或管制、政治及經濟不確定性、法律及稅務風險、結算風險、託管風險以及大幅波動之可能。

7. 與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有關的風險

與金融衍生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估值風險、波動性風險及場外交易風險。金融衍生工具的槓桿元素及組成部分可能導致虧損大幅高於子基金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的金額。投資金融衍生工具可能導致子基金遭受重大虧損的高風險。

8. 與子基金以資本派息有關的風險

以資本支付股息等於向投資者歸還或提取其部分原投資額或歸屬於該原投資額的任何資本收益。任何該等派息可能導致每單位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9. 中國稅務風險

中國現行的稅務法律、法規及慣例（可能具追溯效力）對於境外投資者於中國投資所變現的資本收益方面涉及風險及不確定性。子基金的任何稅務負債增加可能對子基金的價值產生不利影響。經考慮獨立專業稅務意見並根據該意見，基金經理決定將不會就於中國的投資的未變現及已變現資本增益總額及利息收入作出預扣稅撥備。

基金經理就子基金所作之任何稅項撥備可能高於或低於子基金的實際稅務負債，可能對子基金造成重大虧損。投資者可能因任何稅項預備不足而處於不利地位，亦無權要求獲得超額撥備的任何部分。

10.人民幣貨幣及兌換風險

人民幣現時不能自由兌換，並受外匯管制及限制。並非以人民幣為主的投資者須承受外匯風險，概不保證人民幣兌投資者的基準貨幣（例如港幣）的匯價不會貶值。人民幣任何貶值可能對投資者在子基金的投資價值造成不利影響。雖然離岸人民幣 (CNH) 及在岸人民幣 (CNY) 是同一貨幣，但兩者按不同匯率買賣。CNH與CNY之間的任何差異可能對投資者造成不利的影響。在非常情況下，以人民幣支付贖回款項及／或股息可能因適用於人民幣的外匯管制及限制而導致有所延誤。

11.貨幣風險

子基金的相關投資可能會以子基金基礎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此外，股份類別可能會以子基金基礎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可能會因此等貨幣及基礎貨幣間的匯率波動以及匯率管制變動而受到不利影響。

12.與有限投資池相關的風險

現時於中國內地境外發行或分銷的人民幣計價收益工具的數目有限。倘缺乏離岸人民幣計價收益工具，則子基金資產

的重大部份將為持有通過債券通在中國內地在岸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收益工具或銀行存款。

子基金如何表現？

子基金（A類人民幣單位）的表現

- **於2019年12月31日前的過往表現所處情況不再適用。自2019年12月31日起，投資政策已更改。**
- 過往表現並不代表將來表現。投資者未必能取回全部投資金額。
- 表現按年度終結日、資產淨值比較，加上股息回撥計算。
- 以上數據表示該年度A類人民幣單位的價格升跌。表現以人民幣計算，包括常規開支，撇除投資者有機會支付的認購費和贖回費。
- 所有其他單位類別的表現已展示於基金經理網站內https://asset.pingan.com.hk/zh-hk/PACSIF-RMBBF。投資者應注意，上述網站並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審閱。
- 子基金及A類人民幣的成立日為2011年4月28日。
- 由於A類人民幣以子基金的基礎貨幣計價，被選為最合適的代表單位類別。

子基金有否提供保證？

本子基金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全數取回所投資的款項。

子基金涉及哪些費用及收費？

閣下或須支付的收費

閣下買賣子基金的單位時或須支付下列費用。

費用	閣下所付金額
認購費（初始認購費用） （所收總認購額之百分比）	最多 5.0%
轉換費用（轉換收費） （轉換成為的總額之百分比）#	最多 3.0%
贖回費用（贖回收費） （贖回價的百分比）	無

子基金須持續支付的費用

以下開支將從子基金中扣除，閣下的投資回報將會因而減少。

費用	年率（佔子基金資產淨值的百分比）
管理費用#	每年1.0%
受託人費用#	每年最多0.15%（最低月費人民幣40,000.00 元）
託管費用	每年最多0.03%
表現費用	不適用

詳情請參閱子基金銷售文件附錄一。

如轉換費用、管理費用及受託人費用由現有水準提高至最高水準（如說明書所披露），單位持有人應獲給予不少於 1 個月的事先通知。

其他費用

閣下買賣子基金的單位時或須支付其他費用及收費。子基金亦將承擔其直接相關的費用，有關費用在其銷售文件中載明。

其他資料

- 於認可分銷商於有關交易日（一般是每個營業日）下午4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收妥閣下的要求後，閣下一般可按子基金隨後釐定的資產淨值認購、轉換及贖回單位。認可分銷商可就收到認購、贖回或轉換指示而實施一個較早的截止時間。投資者應與有關認可分銷商確認有關安排。
- 子基金於各個估值日的資產淨值將於基金經理的網站https://asset.pingan.com.hk公佈（此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
- 最近12個月的分派（如有）組成成分（即從(i)可分派收入淨額及(ii)資本中支付的相對金額/百分比）可向基金經理索取 ， 亦可在以下網站：https://asset.pingan.com.hk（此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取得。

重要提示

- 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
-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